

证券代码：831241

证券简称：博峰新业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新疆博峰新业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克拉玛依市通讯路89号博峰新业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2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田树泉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发展需要，经过综合评估，拟选聘北京新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拟终止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拟聘任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审计机构的工作量和市场价格，与北京兴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具体报酬。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公司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博峰新业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新疆博峰新业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